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0 教調 0015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1.有關南海學園整體規劃及業務分工部分，國立歷史博物館已於 101 年 5 月 20 日改隸文化部主管，並與南海學園內文化部所屬之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達成協議，俟原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舊館修復完成後，工藝研究中心將以專案計畫方式與史博館進行合作。文化部並請工藝研究中心於開館啟用進駐籌備規劃時，邀集史博館共同討論未來有關特展區展覽、教室使用、假日市集之相互結合利用及合作事宜。2.有關南海學園管理機制部分，南海學園園區內各機構業組成「南海學園共同事務委員會」，負責園區內保全、停車管理、零星公共設施(設備)修繕等事項，由值年機構負責執行，園區各機構分攤經費。至各機構之館舍，仍由各該機構自行管理及整修。</p> <p>◆其他績效</p> <p>「市定古蹟南海學園科學館修復再利用工程」業已竣工並取得建築使用許可，並於 104 年 11 月 21 日試營運(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已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正式開館)。透過修復再利用工程讓舊國立科學教育館館舍得以再現風華。就文化歷史層面而言，重新幫助全民了解該古蹟建築的特色與文化內涵；就經濟效益而言，透過修復再利用，使建築得以延續保存，並使其機能活化，產生新的效益與經濟行為，並藉以帶動及活化整個南海園區。</p>	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5.02.18 第 5 屆第 19 次會議決議：結 案存查。